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RMONY ASSET LIMITED

亨亞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港交所-股份代號：428)

(多倫多交易所-股份代號：HAR)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亨亞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公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23,763,985 (99.998%)	400 (0.00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2.	(a) 重選陳信泉先生連任董事。	23,763,985 (99.998%)	400 (0.00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b) 重選湯金榮先生連任董事。	23,763,985 (99.998%)	400 (0.00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c) 重選黃潤權博士連任董事。	23,763,985 (99.998%)	400 (0.00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d) 授權董事會釐定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酬金。	23,732,435 (99.866%)	31,900 (0.134%)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3.	續聘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其酬金由董事會釐定。	23,763,935 (99.998%)	400 (0.00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4.	給予董事會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其數額不得超過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十。	23,763,985 (99.998%)	400 (0.00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給予董事會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其數額不得超過已發行股本百分之二十。	23,732,485 (99.866%)	31,900 (0.134%)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6.	擴大給予董事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加上本公司根據上述第 4 項所購回之股份。	23,732,485 (99.866%)	31,900 (0.134%)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7.	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授權限額。	23,732,485 (99.866%)	31,900 (0.134%)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8.	批准修改本公司現行組織章程細則。	23,763,985 (99.998%)	400 (0.002%)
該決議案因獲得不少於 75% 票數贊成而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合共 39,002,614 股。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賦予持有人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權利之股份合共 39,002,614 股。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所有決議案進行投票並無任何限制。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有關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第 4 項至第 8 項決議案詳情,股東可參考一份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的通函,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址 www.harmonyasset.com.hk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指定網址 www.hkexnews.hk 瀏覽或下載通函。

代表
亨亞有限公司
主席
利芳烈

香港，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公佈日期，董事會之執行董事分別為利芳烈先生、周博裕博士、林兆榮博士太平紳士及陳信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分別為湯金榮先生、黃潤權博士及何文楷先生。

*僅供識別